##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以现场加视频或电话的方式召开,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9 层会议室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华先生召集和主持,应出席董事9 名,实际出席董事9 名 (施华先生、张路先生、曹诗男女士、林钟高先生、柯荣富先生视频或电话参会,何亚刚先生、李岩先生、宋洪军先生、张忠民女士现场参会),公司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审议,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瑞信证券 49%股权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(简称"北京国资公司")出售瑞信证券(中国)有限公司(简称"瑞信证券")49%股权,并与瑞士银行有限公司(简称"瑞银")、北京国资公司签署《关于瑞信证券(中国)有限公司85.01%股权之股权出售和购买协议》(简称"共售股权协议");授权公司执行委员会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全部事宜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 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出售瑞信证券 49%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〈关于瑞信证券(中国)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终止与瑞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《关于瑞信证券(中国)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(简称"股转协议"),并与瑞银签署《关于协议终止及达成一致事项的协议》,约定:在共售股权协议项下的交割日且交割已经发生的前提下,股转协议全面整体终止,再无约束力和效力;在共售股权协议项下的交割均已发生后15个工作日内,瑞银向公司支付410万美元作为善意补偿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